DIVA Holding INC

A0101500-TW-03/23

掛失／更換／停用事項申請暨約定書

中華民國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

申請人（即存戶）茲向　貴行申請辦理下列共＿＿＿項事項，並同意遵守　貴行有關之業務規定：
（申請項目請打「V」，不申請項目請打「X」）

☐一、存單／存摺之掛失暨換發：

☐1、申請人遺失在　貴行所開立之☐存單＿＿張、☐存摺＿＿本，明細如附表一，謹請同意掛失止付。

☐2、換發：

☐(1)請補發☐存單　☐存摺

☐(2)需立即銷戶，毋需補發存單，請逕憑本申請書辦理銷戶。

☐(3)已尋獲，取消掛失：☐存單　☐存摺

☐二、印鑑之掛失暨更換：

申請人遺失在　貴行開立下列存款帳號之原留印鑑，明細如附表一，謹請同意掛失：

☐1、改為參照既有帳戶(帳號:＿＿＿＿＿＿＿＿)之印鑑樣式，自民國＿＿＿年＿＿＿月＿＿＿日生效，舊印鑑卡同時註銷。

☐2、立新印鑑卡，自民國＿＿＿年＿＿＿月＿＿＿日啟用，舊印鑑卡同時註銷。

☐3、已尋獲，取消掛失。

☑三、印鑑／戶名／代表人之更換：(新代表人並已知悉　貴行依個資法第8條第1項提供之告知內容)

☑1、茲因申請人更換附表二存款帳號之☑印鑑　☐戶名　☐代表人，更換印鑑樣式：

☐(1)改為參照既有帳戶(帳號:＿＿＿＿＿＿＿＿)之印鑑樣式，自民國＿＿＿年＿＿＿月＿＿日生效。

☐(2)立新印鑑卡，自民國＿＿＿年＿＿＿月＿＿＿日啟用。

☐2、需立即銷戶，不立新印鑑卡，茲以本申請書切結，及憑申請人簽字銷戶。
（下列「申請人簽名及蓋章欄位」僅需簽字）

☐3、申請人持有具簽帳功能之金融卡，英文姓名更換為：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(需與護照相同)

☐四、支票存款戶/票據背面記載授權轉帳轉出帳戶更換印鑑後憑「舊印鑑」付款：

茲因申請人之支存／活存帳戶業已申請前述第二項或第三項業務異動暨印鑑更換事項，新印鑑啟用前，以原舊印鑑簽發「已屆票載發票到期日未兌領」及「未屆票載發票到期日」之票據（詳附表三），提示時仍請　貴行憑原舊印鑑付款為荷。

相關約定條款及注意事項

一、申請各項掛失或更換事項者，如日後發生損害或糾紛，除　貴行有故意或重大過失外，其一切損失及責任由存戶負責。

二、申請印鑑更換事項者，在新印鑑生效日以前用舊印鑑領取存款或簽發之支票，及存戶前在　貴行用舊印鑑或舊戶名所訂各種契約及擔保等仍屬有效。

三、申請印鑑更換為「參照既有帳戶之印鑑樣式」者，被參照之印鑑樣式日後如經掛失或更換，則參照該印鑑樣式之所有帳戶（包含本次申請更換印鑑之帳號）亦將同時掛失或更換其印鑑。經更換之被參照印鑑樣式自生效日起生效，如因辦理印鑑更換，致無任何有效帳號參照該印鑑樣式時，該印鑑樣式將自動註銷。

四、存摺掛失前未登摺交易明細，得由　貴行改以對帳單提供相關資料。

五、本人同意就本申請書之戶名更換事項，除另有約定外，自即日起就本人於貴行間，包括但不限於存款放款等相關業務同時辦理更換。

六、存戶申請更換戶名，請依下列情形辦理：(一) 個人更改姓名者，應附身分證明文件。(二) 公司行號因變更名稱、組織型態而法律人格不變者（如有限公司改為股份有限公司），應附主管機關核准證件。(三) 政府機關、學校及公營事業因其組織變更而更改名稱者，應附上級機關正式公文或其他足資證明文件。

七、存戶申請更換代表人，請檢附新證照（或更換證照申請文件抄本）及新代表人國民身分證正本辦理。

八、存戶有數個帳戶同時申請各項異動事項時，若各帳戶之印鑑均相同，可填寫一張申請書辦理；若各帳戶之印鑑有所不同時，請分別填寫申請書。

九、申辦存單／存摺之掛失暨換發、印鑑掛失或印鑑更換業務本行將收取手續費，收費標準逕依本行公告內容為之。

十、其餘未盡事宜悉依有關法令、主管機關及本行各項規定辦理。

此　致

國泰世華商業銀行

一、申請人確認共計收到　☐存摺＿＿＿＿＿本；☐存單＿＿＿＿＿張。

二、申請人確認☐存摺　☐存單　尚未收取，請　貴行依下列約定交付。

☐本人擇日另親臨分行領取。　☐其他：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

☐掛號郵寄：寄送地址同留存於　貴行之　☐戶籍地址　☐通訊地址

本欄由銀行填寫（郵寄日期及掛號編號）	第一次郵寄：	第二次郵寄：

申請人(即存戶)／負責人簽名及蓋章：	法定代理人／監護人／輔助人親簽：
陳[illegible]	
身分證字號／統一編號：067561DI	身分證字號：

Sign bar →

120

（不需要之空白表格請劃銷）

附表一、存單／存摺／印鑑掛失止付明細：

存款種類	帳　號	歸戶印鑑編號(由行員填寫)
(1)		
(2)		
(3)		
(4)		

附表二、印鑑／戶名／代表人更換明細：

帳　　號	歸戶印鑑編號(由行員填寫)
(1) 033087709570	
(2)	
(3)	
(4)	

新戶名／新代表人		舊戶名／舊代表人	

附表三、□支存戶更換印鑑後憑「舊印鑑」付款之票據明細：
□存戶所申請支(本)票背面為轉帳指示之約定，活期性存款轉出帳戶之印鑑更換時，願意以舊印鑑辦理指示轉帳之票據明細：

存款帳號：_____

票據號碼	發票日/到期日	票面金額	票據號碼	發票日/到期日	票面金額
(1)			(5)		
(2)			(6)		
(3)			(7)		
(4)			(8)		

銀行專用欄位							
主管		經辦(驗印)		對保人員		對保日期	
照會紀錄 (行外對保適用)	_____月_____日/_____點_____分			電　話_____ 照會人_____		對保地點	□行內 □行外

協　理 簽　核		記　帳 經　辦		實收手續費金額		應收手續費金額	

【服-027/2023.03 版】